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946194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2月31日

商 标

八 佳 八

申 请 人 叶少贞445281*****2200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盛兴街4号802房

代理机构 广州奢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剪刀；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；刀叉餐具；餐叉；塑料制餐刀、餐叉和匙；银餐具（刀、叉、匙）；碎冰锥；匙；长柄勺（手工具）；手动食品处理器